

《斯托维尔开膛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斯托维尔开膛手》

13位ISBN编号：9787807628859

10位ISBN编号：7807628855

出版时间：2009-1

出版社：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作者：爱德华·霍克

页数：356

译者：韩笑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斯托维尔开膛手》

前言

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本短篇合辑应该分为两册。收录了我塑造的西部侦探本·斯诺为主角的最初的十四个故事，所以前言也理应分为两部分。今日，本·斯诺这个人物归两位编辑所属——汉斯·斯戴凡·桑德森和伊莲娜·苏利文。这两人个性迥然不同，却都是我的密友，而且他们都对本·斯诺这个本来不可能出现在推理类杂志中的人物异常钟爱。汉斯长期从事推理小说和科幻小说的编辑工作，在《神圣神秘杂志》（简称《神圣》）和《奇幻世界》上刊登了很多我的故事，直到两本杂志于1960年停刊。

《斯托维尔开膛手》

内容概要

富有的石油大亨阿彻·金斯曼出巨资雇佣闻名美国西部的快枪手本·斯诺，请他找回离家出走六年、在新奥尔良卖身为生的女儿贝斯继承巨额遗产……正当此时，新奥尔良的数名妓女接连遭人杀害，手段残忍……这宗连环杀人案是不是英国恶名昭著的“开膛手杰克”所为？本·斯诺努力劝说贝斯回家，同时追查案件真相、保护贝斯免遭毒手。不料，在四旬斋前的狂欢夜，“斯托维尔开膛手”潜入了贝斯的卧室……

当代短篇推理之王爱德华·霍克重新演绎恶魔传奇，黑暗的故事令人不寒而栗！

《斯托维尔开膛手》

作者简介

（译者）

韩笑，从中学时代起，痴恋推理文学，广泛涉猎相关书籍，曾任《推理》杂志见习编辑一职，也曾以saki为笔名，发表过推理小说数篇。因立志翻译国外经典推理作品，而考入北京工商大学英语系，2007年通过英语专业八级考试，成绩良好，现从事对外汉语教学工作，并利用业余时间翻译欧美推理小说。

《斯托维尔开膛手》

书籍目录

边境之街
箭谷
鬼镇
飞人
巷中人
斯托维尔开膛手
尤卡坦之雷
消失的汽船
海滩兄弟
温斯顿医生的五百小时
钟声寻踪
幻影牡马
萨克拉门托蜡像馆
塔斯科唯一的树
后记

《斯托维尔开膛手》

章节摘录

边境之街一架叮咚悦耳的钢琴——角落里一定会有这么一架叮咚悦耳的钢琴——伴随着酒杯清脆的撞击和人们的轻声细语，这位名叫本·斯诺的男人推开了双向弹簧门，走进了金天鹅酒吧。“雷恩在吗？”他对疲惫不堪的酒保问道，“告诉他，本·斯诺来了。”男人点点头，仍然擦拭着手里的啤酒杯，朝吧台里走去。隔着吧台，本看到那幅赋予了这家酒吧名字的十英尺宽的油画——画上一只金色的天鹅被一些赤裸着身体、姿态各异的沐浴少女环绕着。据说，雷恩亲自从西部购回这幅画，先经火车运输。剩下的路程用马车和货车运送。这幅画虽说不是什么名家之作，但是常常会有牧工和牛仔们千里迢迢慕名赶来，只为亲眼一睹。此时，香烟的雾霭缭绕，金天鹅酒吧里的其他事物都看不真切。钢琴手看起来百无聊赖，弹敲出一首首本自从离开新墨西哥就再没有听过的老歌。今晚，金天鹅的生意有些冷清——只有一些稀疏平常的顾客，只有一些你在任意一家德克萨斯西部酒吧都能见到的流浪汉。“进来，斯诺先生。你能来我很高兴！”本的一双狭长的眼睛定在一个站在门后、身材矮小、满面堆笑的男人身上。雷恩·安迪奥克——边境之街的掌权人、金天鹅酒吧的老板，再加上他的哥哥，他们的势力在亚利桑那州不可小窥。矮小而笑容可掬，实则却是一只笑面虎。在边境大街上待了两个月，本从未真正与这个男人交谈过。也正因如此，这一天早上的突然召见才如此地出乎意料。此时，他只是耸耸肩，跟着这个男人走进了后面的办公室，对于即将发生的事情，毫无头绪。房间里，在那扇标有“私人所有”的门的后面，本·斯诺落了座。那把椅子是这个小镇中仅有的几把舒适椅子之一。正对着的是作为雷恩·安迪奥克总部基地的一张陈旧书桌。“有什么事？”他轻声发问。“喝酒吗，斯诺先生？”“现在喝酒太早。”雷恩·安迪奥克咕哝了一声：“那么我就开门见山。我知道你是谁，斯诺。几个星期前我就知道了。”“我是谁？”本重复着，佯装迷惑。“别装傻了，”笑容迅速从他脸上退去，“我有个活儿。新任副警长……”“做掉他？你想做掉他？”雷恩回应了他一个微笑，“我现在看出来，我们是同道中人，比利。”“我叫本，记得吗？本·斯诺。”“当然了，本。日落之前，一千美金买副警长的人头。”“一千……”“这可是一大笔钱，本。即使是在东部，也算得上一大笔钱了，更何况在这里，简直是一笔巨额财富。”“你可以花五十美金雇个杀手。”本一针见血，不自觉地调整腰间手枪皮套的位置。“但是没有人像你一样。没有人。我出最好的价钱，雇最好的人。如果日落前副警长人头落地，一千美金就是你的。”本·斯诺慢吞吞地站起身，走到书桌前。他面不改色地猛然间击出闪电般的一拳，正中雷恩的下颌。他踉跄后退，撞到身后的墙上。“见你的鬼！”他的手自动伸向书桌的抽屉，但本那只动作迅如闪电的右手已经拔出了自己的枪。“你把我和别人搞混了，安迪奥克先生。我不是雇佣杀手，记住！”说罢，他转身离去，雷恩盯着他的背影，眼中透出恨意……对于本来说，这座小镇与其他城镇并无两样，而边境之街似乎是一条通向 he 生活中心的小径。无论他身在何处，都上演着这样的故事。通常先是流言四起，而后是人们在背地里窃窃私语，最后再来一场公开指控。在边境之街也不例外。他还记得所有几乎被他一双铁拳要了性命的人都说过类似的话。他几乎没有用他那把科尔特手枪杀过人。他走出金天鹅，穿过泥泞的大街，来到一家小餐馆。在一张脏兮兮的木头桌子前坐下，照常和格斯打了声招呼。有时候他觉得，老格斯似乎是坐在这座小镇中唯一真正的朋友。至少是唯一的男性朋友。“你好，本。今天怎么样？”多年以前，格斯曾经是个金矿开采工，直到一支印第安箭废掉了他的左臂。现在他是个厨子，为游荡到这座小镇的牧工做饭。“很好。格斯。忙吗？”“一早上就两个人。再也没有人吃饭了。”本清了清嗓子，正要回答，他身后的门被推开了。他向来不喜欢背对门口而坐，他一下子转过身，面向来人。是副警长赖利，安迪奥克想要除掉的人。他是个相貌英俊的年轻人，在沙漠烈日的常年曝晒下，有着一身古铜色的皮肤。唯一的瑕疵便是脸颊上的一道深色疤痕，但即使是这样的一道伤痕，在边境也显得微不足道。赖利身上有着一个更为严重，而且看不见摸不着的“瑕疵”。他认真对待他的工作，是个正派人。“你就是本·斯诺，对吧？”他轻声询问道。“是这名字没错。”“你刚才和雷恩·安迪奥克谈过了。”本的肌肉绷紧了。“你知道了。”他看了看闪闪发亮的副警长警徽，见他的手伸向了他的手枪。“拔枪吧，斯诺！我知道你是谁。”他突然发难，大喊道，俯低身子，摆出了开枪射击的姿势。但是他离得太近，而本的动作又太快。柜台后的格斯发出一声警告的尖叫，正如他所愿使副警长分了心。他的巨拳砸在了赖利脑袋的一侧，副警长瘫倒在地，他一脚踩住他握枪的手，打斗结束得像开始一样迅速。他把赖利拎起来，将嘴贴近他的耳朵。“听着，白痴——我没拿安迪奥克的钱。如果我可以，我不会杀你或者任何人。现在，你他妈的离我远点儿。”他一把将副警长推到一把椅子上，向门口走去，丢给格斯二十五美分，付了他还没吃的午餐钱。今天在边境之街没有太平地。没准儿在凯西·诺瑞斯的服装店里能寻

《斯托维尔开膛手》

个清静，他突然做出决定，再次穿过大街。那里应该会清静点儿。凯西比本年长——差不多三十五岁了，他猜想——但是她的年龄和她中年的商业头脑很相配。他喜欢凯西，是他在这几个月中在边境遇到的所有女人中最喜欢的。她在金天鹅酒吧不远处开了一家服装店，每年从纽约和洛杉矶购进流行服装，再快销给四十至五十岁的女性，她们风韵犹存，有足够的资本和金钱讲究衣着。凯西是十年前随父母一起来到西部的，和很多人一样。他们在科罗拉多山中遇到了犹太人。一天清早，她一睡醒就尖叫出声。火箭像雨一样向他们射来。当一切都结束后，她发现父亲陈尸在马车外。印第安人掳走了她的母亲，不知怎的，她逃过一劫。这段经历可以摧毁所有正值妙龄的女人，但是凯西熬了过来，那段日子只在她身上留下些许的冷酷坚毅与玩世不恭。她和本第一次见面就把这段往事告诉了他。好像对这个悲剧甚感骄傲。“那么，”她带着惯常的微笑和他打着招呼，“今天早上有什么好消息，本？来买衣服吗？”“消息都是坏的。我一个小时后才起床，却对两个人挥了拳头。”“我希望不是警长。”她一边说，一边忙着生意，整理着蓬松柔软的服装陈列品。“好不到哪儿去。他的副手，赖利。”“不！”“还有雷恩·安迪奥克。”“你疯了吗，本？即便赖利不把你关进班房，雷恩也会杀了你。”他坐下，一只坚韧有力的手揉着前额，“老是这样，哪个城镇都这样。”“你知道他们是怎么谈论你的吗？”她突然低下声，问道。“我知道他们说什么。同样的闲话我都已经听了九年了。”凯西的商店门被推开了，维克·拜德利警长走进来。细小的汗珠坠在他铁灰色的胡子上，闪闪发亮。“到底是怎么回事，斯诺？”他毫无赘言，用那熟悉的老警官嗓音缓慢地问道，“你在格斯那里打了我的副警长。”“这只是真相的一部分，是他毫无缘由地拔出了枪。”“他说他是有理由的。说是你在为雷恩·安迪奥克和他哥哥工作。”本上下打量着警长，留意他是否有突然拔枪的动作。但是没有——警官显然只是想谈谈。“不是那样的，警长。我是和安迪奥克谈过话。但仅此而已。我不为赌徒卖命。”“那么你告诉我你到底是什么人。两个月前，你一声招呼也没打来到镇上，自那以后就留在了这里。你不在农场工作，也不为安迪奥克卖命，你做什么工作？”“我要去加利福尼亚，途经这里，”本回答道，“只是在边境稍作停留。”“你从哪儿来？新墨西哥？”

《斯托维尔开膛手》

后记

在《布法罗小溪的无头骑士》这一故事中，一位女士评价本·斯诺“离家千里”。本说：“我总是离家千里。”这就是被创作者喻为拥有“浪子笑容”的男人。麻烦好似一只徘徊不去，等待俯降捕食的老鹰一般，跟随着他，而他也自知要浪迹天涯……附随的书单包括了斯诺历次冒险的地点，故事中也透露出他还到过其他一些州。在本的旅途中，他被卷入了一些重要历史事件。

《斯托维尔开膛手》

编辑推荐

《斯托维尔开膛手》为《爱德华·霍克系列》之一，这本短篇合辑收录了以爱德华·霍克塑造的西部侦探本·斯诺为主角的最初的十四个故事，包括边境之街、箭谷、鬼镇、飞人、巷中人、斯托维尔开膛手、尤卡坦之雷、消失的汽船、海滩兄弟等。

《斯托维尔开膛手》

精彩短评

- 1、比起老间谍俱乐部，貌似我更喜欢间谍的故事啊。而且总觉得前因后果有点没讲清楚，毕竟只是摘取了15篇而已。
- 2、很精彩的短篇。不在于推理，在于故事本身。
- 3、三星半，诡计没有多少出彩。
- 4、少数两三个故事还不错，其他都很一般，消磨时间可以读下。
- 5、不错
- 6、比较普通的推理小故事，但因发生在蛮荒的西部而显得别有魅力，加一星。推荐《斯托维尔开膛手》《鬼镇》《钟声寻踪》《幻影牡马》
- 7、叙事干脆利落，可读性强
- 8、好
- 9、还是非常值得一看的
- 10、没意思
- 11、有很强的美国西部牛仔风格，淡化了案件本身，比起爱德华·霍克的其它作品还是有一定的差距。不过也不失为一种很好的尝试。
- 12、已经看了四本加一堆零篇，我想可以说一下这个老头了。霍克活了七十八年，写了足有六十年，短篇几乎要撞破千篇，已经把笔耕的勤奋和推理的乐趣融进了血液。略览其故事，霍克应该算个典型的杂志型作家，偶有杰作，即使故事无趣也因人物周周在你手边晃荡而照样提供消遣和话题，这一点让我很喜欢他，因为我一直坚信，通过阅读带来不一样的乐趣是推理小说最根本的东西，无论是长篇还是短篇。不过霍克的作品实在太多，篇幅又太精悍，所以常常急着把TRICK交待清楚就完事了，实在有些快餐，甚至让我想起《故事会》，而事实上，同类杂志中还真有不少故事就是从霍克这偷过去的。《不可能犯罪诊断书》的氛围营造的尚可，但故事实在简单的过分，幸而因此也好读的过分。《老间谍俱乐部》的设置现在看来有些无聊，偶有几篇有趣。《西蒙·亚克的使命》绝对处于TRICK不如主角拉风的境界，感觉是在搞穿越小品。神偷尼克系列颇为有趣，不过由于只看了些零篇，也就不提了。还是说一下这本《斯托维尔开膛手》。我其实并不怎么喜欢西部故事，连西部电影都不爱瞧，可这本书里的本·斯诺莫名其妙地吸引了我。疑似比利小子的神枪手穿越历史而来，破解着一个个血腥迷团。这个在时空上离我远之又远的人物为何会亲切如此？我忽然想起了曾经狂恋的游戏《盟军敢死队》，孤军深入，所能依靠的只有枪、手和大脑，在尖厉的警报声中完成最后一击，这些与本·斯诺所做的事情何其相似，怪不得后来的跟风作品《赏金猎人》就把舞台完全挪移到了黄沙滚滚的西部。除去一些怪异的译名和显眼的瑕疵，我实在很喜欢这本书。我也很喜欢照片上笑的很欢乐的老男孩霍克，离开整两年，愿天堂安好。阅读更多 ’
- 13、霍克编故事的能力超强，这个系列让我想起了小时候看过的一个动画片，是=一个西部牛仔的故事，也许是流浪警长的故事、、、
- 14、这个系列貌似不太感冒。。。西部牛仔。。
- 15、阴郁
- 16、霍克真是一个全才，写什么有什么感觉
- 17、plot加分
- 18、很有年代感，浓浓的西部牛仔风情，感觉在看卡尔麦的冒险小说，氛围很赞。
- 19、以后孩子初中以后理想的课外读物
- 20、京东下载送券换的，真心不大好看
- 21、霍克始终喜欢设置一个简单的故事简单的情节简单的推理和简单的结局，但一切又是那么无懈可击
- 22、短小精悍，喜欢！爱德华霍克的作品必收。
- 23、不如其他几本.....
- 24、收录本斯诺的14个短篇，创作于80年代的作品水准高于60年代的作品
- 25、爱德华·霍克早期的作品。相对于普通的推理小说，尝试加入了西部风格，作为消遣还是挺不错的。看惯了典型的推理小说，看看这种非主流的也很有味道。

《斯托维尔开膛手》

- 26、全文的翻译特别是专有名词的译名上有些生涩，故事都还不错，大多是西部的历史探险故事，有很多像怀特兄弟、罗斯福这样的名人客串，最后还有几个霍克拿手的不可能犯罪故事，很精彩。
- 27、在霍克创造的众多角色里，本斯诺是我比较喜欢的一个。他是一个职业浪子，也是一个业余侦探，随时准备出发，也随时准备停留。无论他身在何处，麻烦就好似一只徘徊不去的老鹰跟着他，同时伴随着他的还有手中的枪和心中的正义。比起推理，比起诡计，我觉得本书的某种味道更能感染我，一种古龙“人在江湖”的味道。
- 28、斯托维尔开膛手非常精彩，此外也还有几个值得一读的短篇
- 29、神作短篇集！（虽然并非每一篇都是
推荐：消失的汽船、幻影杜马、塔斯科唯一的树、钟声寻踪、五百小时
- 30、西部快枪手的故事，差一点就和《老间谍俱乐部》平起平坐并列成为最低作了……
- 31、唔，算悬疑小说？
- 32、西部风
- 33、只是一般的西部小说，推理比重太小。
- 34、就是好没什么可说的
- 35、质量比《老间谍俱乐部》没强多少，有几篇凑合
- 36、同名作很有创意，值得一看的有《鬼镇》《尤卡坦之雪》《钟声寻踪》《消失的汽船》《幻影杜马》《塔斯科唯一的树》，80年代的作品明显高于前期的。14个短篇核心在于西部背景、历史结合和人物塑造，尤其是几个故事的氛围很棒，非常适合单元剧，还有一共35个短篇，剩下的国内不打算出版么？
- 37、故事设定很有趣味性，但是诡计都是万年老梗，比如消失的汽船就和西村的某本撞了，开头的那几篇甚至没有诡计，如果把不可能犯罪诊断书里的一些精品诡计分配给这个系列就好了（另外这两个系列居然联动过，之前看的时候都没有发现）。五百小时大概是里面最好的一篇吧，虽然类似的诡计又和某作撞了。
- 38、不知道是翻译问题还是原作问题。。。不咋地
- 39、一言不合就拔枪
- 40、还好了
- 41、前面几篇更有西部风情，后面几篇更有推理趣味，幻影杜马这篇完全就是不可能犯罪诊断书的风格……不过总的来说好的不多。同名篇目《斯托维尔开膛手》最佳。
- 42、乏味之极，没必要浪费时间看。
- 43、hao
- 44、Ben Snow或是Billy The Kid，一向对西部不是那么感冒就没那么喜欢。。。
- 45、很喜欢里面的人物设置，神枪手，孤胆侠，独行整个美国，正义十足，派头十足。故事也有不少可圈可点之处，同名短篇我就觉得挺不错。霍克的短篇看多了，感觉也都是一种感觉，但仍然看不腻，难能可贵。
- 46、短篇侦探小说我一直都非常喜欢，爱德华·霍克一般都只设置不多的几个诡计，靠人物和情节获胜
- 47、比起本·斯诺，我还是更喜欢山姆医生唉
- 48、三分之一属于五星级的，其他很一般
- 49、虽然推理很一般，但故事太赞，西部牛仔风情，看的过瘾。
- 50、给这本书打三分的原因是，前面好几个故事真的是太简单了，整个故事也没见太多逻辑，没有什么情节，感觉有些boring，但是篇幅却很长，几乎弃读。
后面几个故事开始变得有吸引力了，总算有一些推理在里面，不过对于我这种看惯了现代法医鉴定靠证据说话的剧的人来说，这些推理其实只是本·斯诺自说自话，并没有什么实质证据。而且在小说中人人都可以作为执法者，就连本·斯诺自己，也可以随便杀人然后拍拍屁股走人，在我看来，讲正义几乎是可笑的，鉴于本是一个一直把正义挂在嘴边的人。
- 最后，本真的是好圣母白莲花。
- 51、这一部偏重硬汉，没山姆霍桑的诡计感强，但风土人情风格还有些意思。
- 52、J.T.R

《斯托维尔开膛手》

53、同名作之所以很牛逼哄哄大概只是因为这个梗能够编成一部长篇。而消失的汽轮之所以为霍克自己喜爱也是因为这正好是一个短篇的梗。最后的后记还是比较良心的，除去两个傻子才会犯的校对错误

54、还行吧。故事不长。

- 1、最近开始喜欢上爱德华·霍克的短篇，非常的有乐趣，上一本看过的西蒙亚克是关于超自然的家伙，这本则是游走西部的浪子，一个背负比利小子阴影，拔枪超快的家伙。如果不当成推理小说看会更有乐趣。这本短篇合集收录了以爱德华·霍克塑造的西部枪手本·斯诺为主角的最初的十四个故事，包括边境之街、箭谷、鬼镇、飞人、巷中人、斯托维尔开膛手、尤卡坦之雷、消失的汽船、海滩兄弟等。故事的背景就在美国的西部，牛仔，马，枪和女人都是必不可少的。可以看到美国开发西部的过程中关于印地安人和白人的斗争，墨西哥人的野心，西部荒凉的风情。几乎每个故事都值得回味，通过真相的揭露让你发现人性丑陋的一面。主角本·斯诺似乎是个不走运的家伙，生活在西部开发结束的年代，新旧秩序交替，一切都变的有规律了，加上比利小子的阴影，这让他不得不永远移动自己的步伐。几乎他经过的地方都有大麻烦，他只能指望自己去解决这些麻烦。给我的感觉他就是个充满正义感的牛仔，虽然时时要洗刷自己的不白之冤，可是他更会为别人讨会公道。霍克描写他走路的姿势很有镜头感，手指在大腿侧面的动作更是细腻，每次出现拔枪的瞬间都很给我西部片的暴力美感。个人比较喜欢边境之街，鬼镇，尤卡坦之雷和幻影牡马这几个故事。里面的翻译基本上还算流畅，只是有些词看上去有点怪异，比如六响枪（书中随处可见），就是左轮吧？再比如枪的口径问题，里面居然出现了点4 5 7口径这样的说法（3 3 8页）。也算离奇了。还有就是在里面居然还出现了联邦元帅这样的头衔（1 6 1页），也是让我百思不得其解。当然还有本的岁数问题，前后似乎不太统一。最后就是这书的封面实在太难看了，一颗子弹穿透心脏？格调不高，呵呵。
- 2、已经看了四本加一堆零篇，我想可以说一下这个老头了。霍克活了七十八年，写了足有六十年，短篇几乎要撞破千篇，已经把笔耕的勤奋和推理的乐趣融进了血液。略览其故事，霍克应该算个典型的杂志型作家，偶有杰作，即使故事无趣也因人物周周在你手边晃荡而照样提供消遣和话题，这一点让我很喜欢他，因为我一直坚信，通过阅读带来不一样的乐趣是推理小说最根本的东西，无论是长篇还是短篇。不过霍克的作品实在太多，篇幅又太精悍，所以常常急着把TRICK交待清楚就完事了，实在有些快餐，甚至让我想起《故事会》，而事实上，同类杂志中还真有不少故事就是从霍克这偷过去的。《不可能犯罪诊断书》的氛围营造的尚可，但故事实在简单的过分，幸而因此也好读的过分。《老间谍俱乐部》的设置现在看来有些无聊，偶有几篇有趣。《西蒙·亚克的使命》绝对处于TRICK不如主角拉风的境界，感觉是在搞穿越小品。神偷尼克系列颇为有趣，不过由于只看了些零篇，也就不提了。还是说一下这本《斯托维尔开膛手》。我其实并不怎么喜欢西部故事，连西部电影都不爱瞧，可这本书里的本·斯诺莫名其妙地吸引了我。疑似比利小子的神枪手穿越历史而来，破解着一个个血腥迷团。这个在时空上离我远之又远的人物为何会亲切如此？我忽然想起了曾经狂恋的游戏《盟军敢死队》，孤军深入，所能依靠的只有枪、手和大脑，在尖厉的警报声中完成最后一击，这些与本·斯诺所做的事情何其相似，怪不得后来的跟风作品《赏金猎人》就把舞台完全挪移到了黄沙滚滚的西部。除去一些怪异的译名和显眼的瑕疵，我实在很喜欢这本书。我也很喜欢照片上笑的很欢乐的老男孩霍克，离开整两年，愿天堂安好。
- 3、本作是已故美国推理作家，有着“短篇之王”之称的爱德华·霍克的短篇集。本次短篇集收录了霍克先生所写的十四个短篇，这是霍克先生创作的另一个经典人物，以西部牛仔的造型出现的业余侦探——本·斯诺，可与“比利小子”媲美的快枪手，虽然很多人都认为本就是“比利小子”，但本本人一直否认，而且经常会以此与人决斗。不可否认，这是霍克笔下的历史推理，为什么这么说？那是因为主角本·斯诺被卷入历次美国历史大事件中，如本次短篇集中的《海滩兄弟》里发生的杀人事件就有怀特兄弟制造的飞机进行试飞。本·斯诺在短篇集中一直在流浪，他就像一位漫无目地的流浪客在美国西部晃荡，偶尔还会晃荡到大城镇。他喜欢骑着他那心爱的坐骑，一匹名叫“燕麦”的大马。他跟像中国武侠世界中的独行侠，不过是位遵守法律的独行侠。除了坐骑，他还有随身带着的一把左轮手枪，决斗、防身、保命用。看完这十四篇短篇，不得不佩服霍克先生，这十四篇短篇诡计不重复，叙事手法各不相同。而且每个事件的线索都给足，使我们能公平地与书中主人公一起推理凶手，虽然每次都能猜中凶手或犯案的手法，但看到最后的真相时，恍然大悟的感觉很让我佩服霍克先生。在一些看似不起眼的细节、看似不起眼的对话中，往往这些都是破案的关键。印象深刻的其中一个短篇《塔斯科唯一的树》（并不是因为前面的短篇不出色，是由于看本书的时间中断时间过长，导致之前看过的短篇印象不深了），本·斯诺路过一个小镇——塔斯科，听说要绞死一名墨西哥人，听完之后觉得这名墨西哥人并非凶手，就花了一晚上帮助他找到证据，并迫使真凶认罪。结尾透露出那个时代对墨

《斯托维尔开膛手》

西哥人的歧视，而那为真凶是富人，并不会像那名墨西哥人那样马上处于绞刑，而是可以请律师辩护。这篇就与前面所说的一样，各种线索都在你面前，就在于你看能否在看似不起眼的细节中找到蛛丝马迹。

《斯托维尔开膛手》

章节试读

1、《斯托维尔开膛手》的笔记-第4页

在今天读这句话，实在是搞笑：“多年以前，格斯曾经是个金矿开采工，直到一支印第安箭废掉了他的右臂。”

《斯托维尔开膛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